

餐饮服务行业自查报告(模板5篇)

随着社会一步步向前发展，报告不再是罕见的东西，多数报告都是在事情做完或发生后撰写的。那么什么样的报告才是有效的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餐饮服务行业自查报告篇一

x地方税务局稽查局：

我局根据《税务局稽查局转发xxx省地方税务局稽查局20xx年房地产行业税收专项检查方案的通知》(xx地税稽发[20xx]x号)要求，对全市地税系统开展房地产行业税收专项检查工作进行统一部署。现将自查阶段工作汇报如下：

餐饮服务行业自查报告篇二

根据xx市国税稽通[20xx]445号通知书要求，我公司对20xx年度至20xx年度三年的增值税缴纳情况进行了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xx县xx煤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xx年10月，经营地址[xx县茅坪场镇白云村二组；法定代表人[xxx]注册资本：390万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煤矿投资，农副产品购销，煤炭开采、销售；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务登记证号[42052588xxxxxxxx]

公司年设计生产能力20万吨，职工300人，连续五年来被xx县人民政府授予“先进纳税单位”称号，成为xx县地方经济发展的龙头企业，为xx县税收发展做出了巨大的贡献。

公司主营煤炭开采、销售业务，兼营煤炭购销业务；增值税

由xx县国家税务局征收，企业所得税由xx县地方税务局征收。销售方式为坑口交货，结算方式为现金或银行转账，运输费及杂费由购货方负担，增值税税率20xx年—20xx年为13%□20xx年为17%，进项税主要为火工品、电力、柴油、备品配件、坑木、轨道等□20xx年起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纳入抵扣范围。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税收征管法》、《增值税暂行条例》办理涉税业务□20xx年已通过宜昌市国税稽查局检查□20xx年也经过xx县国税稽查局检查，除因政策理解不透、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少缴部分税款以外，无重大偷逃国家税款行为，能取得这种优异成绩的主要原因是xx县国税局对企业的精心辅导和精细管理！

1□20xx年度纳税情况：

吨，当年生产原煤184679.88吨，外购原煤32904.42吨，共销售原煤218311.28吨，实现销售收入49849498.43元，销项税额6480434.72元，进项税额1906922.60元，缴纳增值税45735xx元。其中自产原煤增值税负担率为9.57%，外购原煤增值税负担率为7.20%。

当年根据xx县国税局《关于对全县煤炭行业税收征管情况进行集中巡查的通知》精神，公司虚心接受检查，对发出商品等财务处理不当行为及时进行了更正，并足额缴纳了税金□20xx年1月17日□xx县国税稽查局对我公司20xx年1月1日至20xx年xx月31日的的纳税情况进行了检查，并下达了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远国税稽罚□20xx□2号”文件，对公司未按规定设置账簿行为处以2000元的罚款，该罚款于20xx年1月18日上交。

2□20xx年度纳税情况：

20xx年度共生产原煤209272吨，外购原煤47008.34吨，吨，实现销售收入79904230.43元，销项税额10387549.96元，进项税额2768685.76元，缴纳增值税7618864.20元，其中自产原煤增值税税负率为10.08%，外购原煤增值税税负率为6.84%。

20xx年10月，根据xx县国税局关于加强煤炭行业税收管理的要求，公司在国税局的辅导下，通过自查的方式，补缴增值税2xx687.66元，加收滞纳金2339.56元，于20xx年11月6日上缴入库。

3□20xx年度纳税情况

20xx年度共生产原煤175365吨，外购原煤25866.91吨，销售原煤203410.54吨，实现销售收入52625469.36元，销项税额8946329.85元，进项税额3049808.96元，其中生产设备抵扣进项税489155.15元，应缴纳增值税款5896520.89元，实际入库6876334.67元。其中自产原煤增值税税负率57%，外购原煤增值随税负率2.46%。

20xx年3月，为提高纳税人税法遵从度，共同打造良好的税收环境□xx县国税局与我公司签订“纳税责任书”，征纳双方严格按照责任书规定的基本要求、基本职责、国税机关承诺事项执行。

根据责任书的职责，我公司对20xx年度增值税纳税情况进行自查，在自查过程中：发现20xx年7月16日支付汽车检修费9604.69元系维修鄂e6a363号小轿车费用，该小车不属于本公司固定资产，该费用不应该由本公司负担，固该维修费用8209.14元应予冲回，进项税额1395.55应予以转出。

以上是我公司20xx至20xx年度自查情况，现上报贵局，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一定按照《会计法》、《税收征管法》的规定办事、建立健全会计制度，完善财务体系，争做纳税先

进单位！

餐饮服务行业自查报告篇三

根据*地税直查(20xx)2002号文件要求，我企业高度重视*省地税局直属分局对企业所得税的此次稽查，成立专门的自查工作小组，组织相关财务人员学习，采取了自查与聘请税务师事务所税务专业人员协助相结合的方式，于20xx年7月13日-17日针对企业所得税进行自查。目前，自查工作已基本完成，现将自查结果汇报如下：

一、本次自查的时间范围和涉及的税种范围

本企业本次自查主要为20xx至20xx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的缴纳情况。

二、

餐饮服务行业自查报告篇四

xx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

根据xx市国税稽通[20xx]445号通知书要求，我公司对20xx年度至20xx年度三年的增值税缴纳情况进行了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企业基本情况

xx县xx煤业有限公司成立于二00三年十月，经营地址[xx县茅坪场镇白云村二组；法定代表人[xxx；注册资本：390万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煤矿投资，农副产品购销，煤炭开采、销售；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务登记证号[42052588xxxxxxxxx]

公司年设计生产能力20万吨，职工300人，连续五年来被xx县人民政府授予“先进纳税单位”称号，成为xx县地方经济发展的龙头企业，为xx县税收发展做出了巨大的贡献。

公司主营煤炭开采、销售业务，兼营煤炭购销业务；增值税由xx县国家税务局征收，企业所得税由xx县地方税务局征收。销售方式为坑口交货，结算方式为现金或银行转账，运输费及杂费由购货方负担，增值税税率20xx年—20xx年为13%□20xx年为17%，进项税主要为火工品、电力、柴油、备品配件、坑木、轨道等。09年起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纳入抵扣范围。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税收征管法》、《增值税暂行条例》办理涉税业务。06年已通过宜昌市国税稽查局检查，07、08年也经过xx县国税稽查局检查，除因政策理解不透、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少缴部分税款以外，无重大偷逃国家税款行为，能取得这种优异成绩的主要原因是xx县国税局对企业的精心辅导和精细管理！

二、税金缴纳情况：

1□20xx年度纳税情况：

20xx年初公司库存原煤806.12吨，当年生产原煤184679.88吨，外购原煤32904.42吨，共销售原煤218311.28吨，实现销售收入49849498.43元，销项税额6480434.72元，进项税额1906922.60元，缴纳增值税4573512.12元。其中自产原煤增值税负担率为9.57%，外购原煤增值税负担率为7.20%。

当年根据xx县国税局《关于对全县煤炭行业税收征管情况进行集中巡查的通知》精神，公司虚心接受检查，对发出商品等财务处理不当行为及时进行了更正，并足额缴纳了税金□20xx年1月17日□xx县国税稽查局对我公司20xx年1月1日

至20xx年12月31日的的纳税情况进行了检查，并下达了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远国税稽罚[20xx]2号”文件，对公司未按规定设置账簿行为处以20xx元的罚款，该罚款于20xx年1月18日上交。

2[20xx]年度纳税情况：

20xx年度共生产原煤209272吨，外购原煤47008.34吨，销售原煤253968.12吨，实现销售收入79904230.43元，销项税额10387549.96元，进项税额2768685.76元，缴纳增值税7618864.20元，其中自产原煤增值税税负率为10.08%，外购原煤增值税税负率为6.84%。

20xx年10月，根据xx县国税局关于加强煤炭行业税收管理的要求，公司在国税局的辅导下，通过自查的方式，补缴增值税212687.66元，加收滞纳金2339.56元，于20xx年11月6日上缴入库。

3[20xx]年度纳税情况

20xx年度共生产原煤175365吨，外购原煤25866.91吨，销售原煤203410.54吨，实现销售收入52625469.36元，销项税额8946329.85元，进项税额3049808.96元，其中生产设备抵扣进项税489155.15元，应缴纳增值税款5896520.89元，实际入库6876334.67元。其中自产原煤增值税税负率12.57%，外购原煤增值随税负率2.46%。

20xx年3月，为提高纳税人税法遵从度，共同打造良好的`税收环境[xx县国税局与我公司签订“纳税责任书”，征纳双方严格按照责任书规定的基本要求、基本职责、国税机关承诺事项执行。

根据责任书的职责，我对20xx年度增值税纳税情况进行

自查，在自查过程中：发现20xx年7月16日支付汽车检修费9604.69元系维修鄂e6a363号小轿车费用，该小车不属于本公司固定资产，该费用不应该由本公司负担，固该维修费用8209.14元应予冲回，进项税额1395.55应予以转出。

以上是我公司20xx至20xx年度自查情况，现上报贵局，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一定按照《会计法》、《税收征管法》的规定办事、建立健全会计制度，完善财务体系，争做纳税先进单位！

餐饮服务行业自查报告篇五

根据x地税直查[20xx]20xx号文件要求，我公司高度重视x省地税局直属分局对企业所得税的此次稽查，成立专门的自查工作小组，组织相关财务人员学习，采取了自查与聘请税务师事务所税务专业人员协助相结合的方式，于20xx年7月14日—17日针对企业所得税进行自查。目前，自查工作已基本完成，现将自查结果汇报如下：

本公司本次自查主要为20xx至20xx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的缴纳情况。

1、高度重视，认真负责，严格按照国家财经税收相关法规，对本公司20xx至20xx年度在经营过程中涉及的各类税种进行彻底的清查，力求做到不疏忽、不遗漏。

2、把握契机，认真做好自查自纠工作，提前化解税务风险。我公司结合实际情况，进行认真全面的自查，彻底清理违法及不规范涉税事项，并以此为契机，加强我公司税务基础管理工作，并改善我局税务管理工作的盲点弱点，提高我公司的税务工作管理水平。

经过为期一周的自查工作，我公司20xx年—20xx年税务工作基本遵守国家相关税收及会计法律法规，依法申报缴纳

各项税费。但工作当中难免存在疏漏，问题主要反映在未按照权责发生制的原则按年分摊所属费用、购买无形资产直接费用化、无须支付的应付款项未计入应纳税所得额等。通过此次自查，我公司20××年—20××年应补缴企业所得税14,096、18元；其中：20××年应补缴企业所得税4,580、76元；20××年应补缴企业所得税8,515、42元。具体情况如下：

1□20xx年度

我公司所得税自查问题主要反映在没有按照权责发生制的原则按年分摊所属费用上面，申报企业所得税时少调增应纳税所得额14,881、10元，应补缴企业所得税额4,580、76元，具体调增事项明细如下：

（1）未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分摊所属费用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我公司20××年未按照权责发生制的原则分摊所属费用14,881、10元，根据《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办法》（国税发□20xx□084号文）第四条的规定，我公司应将未按照权责发生制的原则分摊所属费用调增应纳税所得额，调增应纳税所得额14,881、10元。

2□20xx年度

我公司所得税自查问题主要反映在购买无形资产直接费用化、无须支付的应付款项未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面，申报企业所得税时合计少调增应纳税所得额34,061、67元，应补缴企业所得税额8,515、42元，具体调增事项明细如下：

（1）购买无形资产直接费用化：我公司20××年11月购入财务软件14,300、00元直接计入了当期费用，根据《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办法》（国税发□20xx□084号文）的规定，应将该无形资产分期摊销，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14,061、67元。

（2）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我公司无需

支付的20××年应付莱思软件公司20,000、00元，软件公司现已合并，并且该公司一直未催收该笔款项，根据x地税直函【20××】89号文中“对于农电提成余额、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的规定，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20,000、00元。